**华宁县财政局文件**

华财农〔2022〕29号

华宁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根据《玉溪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玉财农〔2021〕234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青龙镇斗居村委会苏家寨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华政复〔2022〕4号)、《华宁县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通红甸乡通红甸社区通红甸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华政复〔2022〕5号)文件要求，现下达你单位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00万元（具体预算单位、金额、科目名称、预算项目详见附表）。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要强化资金项目管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规定和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和《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云财农〔2021〕140号）规定安排使用资金，加强资金项目管理，优先选择前期工作到位的项目，将资金尽快落到具体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的跟踪调度，加快资金支出。持续强化资金监管，切实管好用好资金，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二、严格执行项目备案和公告公示制度

项目审批下达后，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应在审批通过的5个工作日内通过“OA电子政务系统”向市乡村振兴局、市财政局备案，并报同级纪检监察部门备案。备案情况将作为市对县工作检查、考核的重要依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和主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乡镇、村委会公开资金分配结果、安排使用情况、脱贫攻坚规划、年度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和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受理方式和办理结果等有关信息内容，广泛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透明度，实现阳光化运作、常态化公开。

**附件：**1、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表

2、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华宁县财政局

2022年2月22日

附件1

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算单位****（县区）** | **功能科目** | **政府经济科目** | **项目分类** | **预算项目** | **指标用途摘要** | **指标来源** | **下达金额（元）** | **备注** |
| 190001.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2130505.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 50302.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基础设施建设 | 33.特定目标类/事业发展类 | 华宁县通红甸乡通红甸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专项资金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 212.上级补助/年初安排/一般性转移支付 | 564,400.00 |  |
| 190001.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2130504.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 50302.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基础设施建设 | 33.特定目标类/事业发展类 | 华宁县青龙镇斗居村委会苏家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专项资金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 212.上级补助/年初安排/一般性转移支付 | 442,500.00 |  |
| 190001.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2130504.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 50302.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基础设施建设 | 33.特定目标类/事业发展类 | 华宁县通红甸乡通红甸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专项资金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 212.上级补助/年初安排/一般性转移支付 | 435,600.00 |  |
| 190001.中国共产党华宁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 2130505.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 | 50302.机关资本性支出（一）/基础设施建设 | 33.特定目标类/事业发展类 | 华宁县青龙镇斗居村委会苏家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专项资金 |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 | 212.上级补助/年初安排/一般性转移支付 | 557,500.00 |  |
| 合计 | 2,000,000.00 |  |

附件2

|  |
| --- |
|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青龙镇斗居村委会苏家寨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艾钰凡：13368897111 |
| 主管部门 | 华宁县民宗局 | 实施单位 | 青龙镇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02.82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 |
|  其他资金 | 2.82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紧紧围绕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的民族工作主题，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生态优美、产业发展、民族团结、人民幸福”为建设目标，打造乡村振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不断加快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完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村容村貌，努力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实现村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经济持续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 14项 |
| 民族文化广场施建设工程 | 6项 |
| 产业发展道路工程 | 6项 |
| 示范创建政策宣传和民族文化传承保护标识牌 | 2项 |
| 质量指标 | ★人居环境整治验收合格率 | 100% |
| 民族团结文化舞台使用率 | 100% |
| 产业发展道路使用率 | 90% |
| 示范创建政策宣传和民族文化传承保护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开工率 | 100% |
| 完工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 15.02万元 |
| 民族文化广场施建设工程 | 29.95万元 |
| 产业发展道路工程 | 55.75万元 |
| 示范创建政策宣传和民族文化传承保护标识牌 | 2.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口数 | 134人 |
| 脱困人口 | 4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20年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  |
| --- |
|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
| （2022年度） |
| 项目名称 | 通红甸乡通红甸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 |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 夏云骏：13988468480 |
| 主管部门 | 华宁县民宗局 | 实施单位 | 通红甸乡人民政府 |
| 资金情况（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103.48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 |
|  其他资金 | 3.48 |
| 总体目标 | 年度目标 |
| 通过示范创建项目实施，打造乡村振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不断加快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社会发展，进一步完善各项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村容村貌，努力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实现村民安居乐业，社会和谐稳定，经济持续发展。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 10项 |
| 产业发展道路及设施建设工程 | 12项 |
| 市场改造工程 | 6项 |
| 示范创建政策宣传和民族文化传承保护标识牌 | 2项 |
| 质量指标 | ★人居环境整治验收合格率 | 100% |
| 产业发展道路及设施建设合格率 | 100% |
| 市场改造工程使用率 | 100% |
| 示范创建政策宣传和民族文化传承保护率 | 100% |
| 时效指标 | 开工率 | 100% |
| 完工率 | 100% |
| 成本指标 | 人居环境整治工程 | 44.94万元 |
| 产业发展道路及设施建设工程 | 36.44万元 |
| 市场改造工程 | 20万元 |
| 示范创建政策宣传和民族文化传承保护标识牌 | 2.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受益人口数 | 484人 |
| 脱困人口 | 8人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环保设施使用年限 | 20年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华宁县财政局 2022年2月22日印发